



YI DENG JIANG HUO JIANG ZHE
XIN ZUO JING XUAN

第十二届新概念 一等奖获奖者 新作精选集

下

主编◆刘鲢

Small Planet

新蕾出版社

YI DENG JIANG HUO JIANG ZHE
XIN ZUO JING XUAN

YI DENG JIANG HUO JIANG ZHE
XIN ZUO JING XUAN

第十二届新概念 一等奖获奖者 新作精选集

主编◆刘鲢

Small



Planet

新蕾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星球 90 : 第十二届新概念一等奖获奖者新作精选集. 下 / 刘懿主编. —天津:新蕾出版社, 2010.5

ISBN 978-7-5307-4709-4

I. ①小… II. ①刘… III. ①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当代 IV.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53021 号

第十二届新概念一等奖获奖者新作精选集. 下

主 编: 刘 懿

责任编辑: 刘长鸿 李向

特约监制: 张进步 程园园

特约策划: 周永鑫

特约编辑: 宋 妍

封面设计: 小鱼设计

出版发行: 新蕾出版社

E-mail: newbuds@public.tpt.tj.cn

<http://www.newbuds.cn>

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300051)

出 版 人: 纪秀荣

电 话: 总编办(022)23332422

传 真: (022)23332422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深圳市贤俊龙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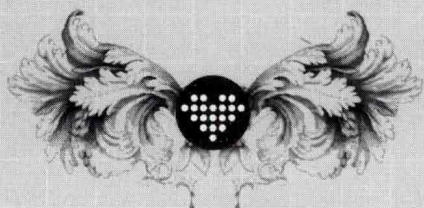
字 数: 180 千字

印 张: 18

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6.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印刷厂负责调换)



第十二届新概念 一等奖获奖者新作精选集（下）

目录Contents

少年

微笑灼 001

- 鲁一凡……………就算这城市让大雨倾倒 / 2
- 于 洋……………睿智先生喜欢你 / 15
- 任其乐……………当年的面包 / 31
- 刘 涛……………如果幸福愿意回头看看我 / 39
- 陈虹羽……………没有故事 / 48

旅行

时光鉴 059

- 黄润琪……………我所不知道的世界 / 60
- 贺伊曼……………带上猫旅行 / 66
- 杨 鑫……………咿当咿当 / 70
- 贺伊曼……………秘密 / 77

记忆

迷迭香 083

- 杨 鑫……………乌托托和小小沫 / 84
- 于 洋……………木耳的故事 / 91
- 杨 鑫……………雨 / 94
- 鲁一凡……………再见，我亲爱的你 / 110
- 刘 涛……………我们不饱和的爱情双键 / 123
- 陈徐青……………花开半夏 / 129

泡沫

穿梭季 141

- 鲁一凡……………女巫帽子迷失冬末纪 / 138
- 徐真然……………第五个季节 / 155
- 沈思睿……………夏国 / 159
- 王苏辛……………夕照河的鬼事 / 166

沙漏

光影幻 173

- 陈虹羽……………七年，变。/ 174
周丽晶……………无处安雅 / 182
韦智杰……………我还为你而活 / 194
韦智杰……………盗版人生 / 198
许竹敬……………一封信 / 204
温 暖……………看我们像你们一样地老天荒 / 208

镜子

素锦时 213

- 于 洋……………念安 / 214
李 田……………可爱的韩寒 / 216
吴晓星……………青春蛻后 / 219
李 田……………失眠 / 225

白昼

思念稠 229

- 辜舒洁……………纯白 / 230
李 田……………生活在别处 / 243
徐真然……………一周年 / 245

逃离

逐尘埃 249

- 任其乐……………少年再赴流水行云 / 250
贺伊曼……………红姨 / 256
许竹敬……………祖厝的七月 / 265
许竹敬……………一秒 / 269
马盼盼……………井原镇少年往事 / 272



Part
少年

微笑灼

陈虹羽

没有故事

刘涛

如果幸福愿意回头看看我

任其乐

当年的面包

于洋

睿智先生喜欢你

鲁一凡

就算这城市让大雨倾倒

鲁一凡

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A组一等奖获得者。
上海人。看似萝莉，则实御姐，人称鲁西西。

就算这城市让大雨倾倒 文/鲁一凡

「满世界下雨」

其实当时我根本都没觉得遇见芮一夫是走大运来着，当然，这可能跟相识时太年幼不懂走大运是咋回事有关。

那是一个很长很长的雨季了，寒咧咧，冷飕飕。

每天早上躺在床上，看到外面灰蒙蒙的天色，就提不起兴致起床。磨磨蹭蹭的结果就是每天上课都跟挤罐头一样挤着公交车去，害得我好几次都差点儿迟到。

而芮一夫就黑着脸坐在我旁边，一直黑到学校为止，他最讨厌下雨和堵车。大家在教室里的问候语也都是：“这雨要下到什么时候去呀？”

而往往这时候总有人冒出来言之凿凿：“据说还要下一个星期。”

再下，再下，我要长青苔了。再下，再下，我要抑郁症了！

突然之间，雨成了永恒的话题。

不是说春雨贵如油吗？怎么现在好像贱价大甩卖？

上课的时候我和黑脸芮抱怨说：“下吧，下吧，我要发芽。”

他回我：“下吧，下吧，我要开花。”

我损他：“一朵食人花！”

他回我：“一颗豆芽菜！”

我们很无聊，作为即将踏入社会的大二学生，我们大部分时间所说的话，都毫无意义。

我记得不知打哪儿看到过一句话，我们要好好活着，因为我们会死很久。

我当即把那个好好活着等量换算成了有意义的生活，有故事的生活，有激情的生活。

于是我决意要摆脱这种无聊的生活，嗯哼！我要过得活力四射起来，哪怕这个春天实在让人提不起神来。

「天神少年」

正当我这么想的时候，沈光希就顺应天意地出现了，像一个天神般降落在我的上空。

是的，上空。

那天正逢难得一见的晴天，还是星期天，起床的时候睁开眼瞄了一下明媚的天空又瞄了瞄床头的闹钟，心情大好，一边庆幸着等下可以去满大街晃悠，一边就倒头呼地睡过去了。

刚梦到我满大街地看美少年成群结队在我身边溜达而过的时候，一阵尖锐刺耳的机器运作声音从我头顶上空发出，毫不婉转直击我的耳膜。

我一下就从我的美少年梦境中脱离。

回到残酷的现实。

于是也造成了在这个明媚的春日里，我睁开眼睛发出惨绝人寰的一声哀嚎“啊”以试图震撼住楼上的噪声，之后披头散发暴躁地坐起在床上发呆至少十分钟，而楼上此刻仍没有半丝消停地发出各种机器无以名状的声音，接着也顾不上自己是否已经愤怒得像个八婆一样地冲上了楼。

一群装修工正在手忙脚乱地打通一面墙，满屋灰尘。可就在这个时候，我感觉有一道火热的目光从我的背后朝我射来！

经我多年偷窥美少年的经验判断，这目光绝对出自于一名年轻的单身的海拔比我至少高出20cm的！雄性！

出于为自己人身安全的考虑，我警惕地按照这道目光的来向顺藤摸瓜地回过头去，然后我感觉到有人碰了碰我的肩头，我定睛仔细地盯着，很不够意思地，口水刷刷地就流了下来。

其实说实话我长这么大还没这样失态地面对过哪怕是一个无敌帅哥的大帅哥，可没有



● 图/Kusa

办法，我面前这个长得跟整容后又被PS狂修过的帅哥还真叫我有点乱。

我拿袖子抹了抹嘴，然后定了定，深吸了一口气，抿着嘴假装很优雅地问了他一句差点叫我遗憾终生的话：“你想跟我做朋友吗？”

「许小仙！你居然敢在家里私藏男人！」

这帅哥显然很有修养，心理素质也不是一般的强。

轻轻打了个冷战后，极为温柔地说：“美女，也许我可能也会想跟你做朋友，但是我现在最想做的是告诉你，你的脚下正踩着我的钱包。”

我当时恨不得把地点瞬间转换到我的卧室，然后揪着他的衣领，死命摇晃地吼——哪有哪有哪有！

不动声色地把脚丫子挪开，说：“你家的装修声音吵到我睡觉了，你看看是不是请我吃个饭？”

嗯，吃饭的时候顺便谈谈理想谈谈人生，那这个周末就太完美了。

我承认我有点无耻，但是那一刻不知道为什么就是有一种预感，我觉得有一天我一定会跟他在一起，尽管我不知道我为什么那么确定。

有修养的帅哥呆了一下，然后点头，声音非常温和，说：“很抱歉，我叫沈光希，是你的新邻居，以后有时间常来玩。”

我听到那句常来玩时眼神闪亮了一下，但还是故作淡定地说：“嗯哼，那好吧，既然你这么客气，那等下到我家门口等我吧！嗯，我叫许小仙，家住602号。”

然后我就特摇曳生姿地步回了家，接着用光速冲到洗手间准备梳洗打扮，冷不防被镜子里的女鬼吓了一跳，我窘了，敢情我刚才就用这种状态吓到一顿饭的，而不是凭我的人格魅力？

在我梳洗的同时，芮一夫的电话杀了进来，他声音有点儿紧张又带点儿小兴奋，他说：“仙仙，我今天发现一件事……”

我当时正一口的牙膏沫，两根湿答答的手指捏着电话，面前有一缸水，为了避免像上次接芮一夫电话那样让手机夭折，也为了节约时间赶快去和我的美少年沈光希约会，我含糊不清地说：“姑娘我今天有约，先洗脸了，等下说！”

然后也没理会芮一夫电话那边的悲悯长啸，就将电话晾到了一边。

俗话说，人逢喜事精神爽，也就因为这样，我进门时忘记了关门，也没有听到沈光希的敲门声，也让他认为我默许他进来就走到了洗手间，也造成了我把脸从水里抬起的时候看到背后杵着的他发出一声尖叫，也至于接下来他慌乱地说着“对不起”时，被没有挂掉的电话悉数收听。

在我将沈光希推出洗手间，闭门打造我决定惊艳出场的造型时，电话再次响起。

芮一夫在那边愤恨地说：“许小仙！你居然敢在家里私藏男人！我要告诉你爸妈！”

我想解释，芮一夫已经挂断了电话，毫不犹豫地，坚决地。

我再打电话过去，他已经不接了。

朋友嘛，之于我而言，还是挺重要的！

这绝对只是个噩梦！绝对！芮一夫五天都没有理我后我才慌了。

不是因为每天准时等在楼下的人而慌，也不是因为那句扬言要告诉我爸妈而慌，更不是因为没人拌嘴争执讲冷笑话而慌，而是慌，那么长，长得足以用青梅竹马这个温暖



而美好词语来形容的人突然耍起了小性子，敢情丫青春期到了？虽然他在我心里一直属于只知道混吃等死其他一概不懂的那类型。

刚开始的时候其实我挺淡定的，因为这样的冷战也不是没有过，但绝对超不过一天。我数着脚趾头算时间的时候也一点不急，心想他就是我的下饭菜，迟早会过来嘿嘿嘿地问好然后解释这几天功课实在很忙。

好吧，一个星期过去了，我纠结了，尽管和沈光希的关系发展得水涨船高。

朋友嘛，之于我而言，还是挺重要的！

我讪讪地发了一条短信给他，我说芮一夫你要死啊，这几天都憋家里生孩子啦？那天的新发现是什么啊……吊人胃口就一点也不管啦？

我承认我是在套近乎，因为我对他的发现一点也不感兴趣，他总是看着书上写着苹果横切会看见一个五角星然后照做，接着就把这项发现冠名“芮一夫出品”。

半小时过去了，他回了一个符号= =|||，之后一分钟过去，又回了句，不是你先不理我的吗？

我没有回他，死命地咳嗽一阵后直接拨了个电话过去，声音极度嘶哑地说：“芮一夫，你看，在那个错误的时间发生了错误的事情，令我坚强的后盾走了，我该怎么办？”

芮一夫果然上钩，不愧是我一手调教出来的懂我型人才，急躁地说：“许小仙，你怎么了？感冒了吗？后盾是一直都在的呀！”

我柔弱无力，继续装：“我刚吃药忘了开灯，好像把降压片当维C吃了……”

“叮”的一声，电话挂断了。

不用怀疑，芮一夫已经在飞车来我家的路上。

「你能挡住女色的诱惑吗？」

我不知道我跟沈光希在一起究竟是他先跟我说的，还是我先跟他说的。

我只记得那天他温柔地向我伸出手，连眼睛都在微笑，于是我就陶醉得忘乎所以了。

之前的之前，我们还散步在雨后清爽的公园里，争执着他会不会找女朋友。

他说他可能很长很长一段时间里，都不会恋爱。

我说：“你就忽悠吧！你能挡住女色的诱惑吗？”

他说：“是仙仙，就挡住！”

我一听就急了，当即追问：“是别人，就不挡了吗？”

沈光希眼睛弯成了月牙儿，非常可爱地笑着说：“也挡住！”

好吧，钻牛角尖的精神就在此刻被激活了，我继续追问：“但当一个非常漂亮非常对你胃口的女生对你来势汹汹时，你就会挡不住的吧！”

沈光希估计有点想冒汗了，语气也急迫了起来，说：“啊啊啊啊，别想那么远啊！”

芮一夫在我小心翼翼地跟他说了我神奇地开始和沈光希交往的事实后，不屑地从鼻腔里发出一声，哼！

然后第N次发表了他那句不知道从哪发现的至理名言，芮一夫学者曰：“如果你发现一件神奇到匪夷所思的事情，那绝对是出车祸，而不是中五百万大奖！”

我在那节不知道上的是什么课的课堂上当场就抓着他的手臂开始死命摇晃，我说你去死吧去死吧！人家沈光希都说了跟我在一起的原因是相处很轻松，我们的开始绝对是有理而循，所谓的神奇不过只是这个速度。

芮一夫继续语不惊死人不休，速度的开始往往会酿造一个速度的结束。

他说话的时候斜斜地靠在墙上，我在他身后的镜子中瞄见了自己的表情越来越接近中风。

而此刻，救命的下课铃声的响起没有让我接下来的暴怒被老师抓去办公室训话写检查。

我咆哮道，芮一夫，你给老娘滚！马不停蹄地滚！

「要是别人不小心一杯水倒上了呢？」

有句至理名言大概是这么说的，如果预感了一件事情要发生，那么之前肯定为这种预感做好了准备。

我想我该恨芮一夫的乌鸦嘴，不然我不会有这种预感。

沈光希有外遇了。

当然也不排除我才是他的外遇的可能。

在一个三月难得的大晴天，我发现我漂亮的小裙子缩水了，于是蹬上那条穿起来会成萝卜小腿的窄脚裤跟沈光希去了A大。

A大，传闻中很牛×的学校，撇开重点本科不说，连学校食堂，学生的外貌个头身材等综合素质都整个高出N大一截。这个N大，也就是我在的学校了。

其实我觉得我也算挺牛×的一人物了，连续两年高考都一样的分，还愣拉着芮一夫一起复读了一年试图奔向A大，最后以失败告终。



● 图/Seven Liu

去往A大的路上啊，太阳高高照，花儿对我笑，小鸟都说早早早，我心中整个一片明媚万里兴奋无疆啊！这估计是因为去沈光希的学校让我产生了一种跟他回娘家一样的美丽错觉。

沈光希过去是练习网球的，室内球场里白衣短裤的他英姿飒爽，惹得美女拉拉队一阵又一阵的尖叫。

我以一种绝对红旗的姿态抱着笔记本蹲在看台上打开网页看明星八卦，偶尔接受着沈光希从球场上传来的颌首微笑及周围女生的艳羡目光。

那感觉不是一般的好。

正看得毫无形象地大笑时，一位身材高挑的美女走了过来，呃，她大概有170cm那么高吧，皮肤很白，扎着很阳光的马尾，穿着拉拉队的制服。

我警惕地看了她一眼，一种不可言喻的怪异感觉在心底蔓延开来。

美女很友好地冲我笑了笑，自我介绍说：“我叫梦晗。”然后盯着我的笔记本开始发表言论：“你的键盘为什么不贴防水保护膜？”

我镇定地说：“一张塑料一百多，好贵啊！”

她笑：“呵呵，还是贴了以防万一好啊！”

说完瞄了不远处的沈光希一眼。



我听出了她话里的意思，直勾勾地看着她，一字一句：“我会好好保护它的。”

美女很执著，说：“要是别人不小心一杯水倒上了呢？”

我腾地一下站了起来，继续直勾勾，我绝对不会让别人有这个不小心的机会，对爱情也一样。

A大不愧是高材生才能进的学校，连情敌对决都那么委婉而不着痕迹。不过我觉得，沈光希自发的微笑，比一千次我去标记此人归我所有的保护膜都管用！

哪怕周围的女生在我眼里都是对沈光希虎视眈眈的。

「没有什么比让一个人觉得自己是傻子更伤自尊了。」

那天离开A大的时候，我因为不屑也因为隔太远没有跑过去听，但那高挑的美女不知道跟沈光希说了些什么，之后沈光希就开始变得神经兮兮。

比如，每天有事没事打开电脑开开QQ看看上面有什么人，然后关掉。

比如，成天盯着手机看，一有动静就打开看，几秒钟之后也不回复那些短信便开始若有所思。

比如，蹲在落地窗前盯着对面的阳台眼睛也不带眨的，我敢肯定不是在偷窥对面楼，



因为他的目光没有焦点。

于是我也开始越发频繁地往他家串门。

我突然就变成了一个精明的守株待兔者，一个优秀的女侦探，双眼炯炯有神死命捕捉他的一举一动，大脑同时进行上亿次的运算——他到底怎么了。

终于，我逮到了。

那天，他一如既往地蹲在落地窗边发呆，我一如既往地在他不大的房间里散步，沙发上的手机一阵短暂跳动的短信让他回光返照般地来了神，眼睛一亮。

我伸手逮住震动得正移位手机给他递了过去。

顺便在他迅速看短信时瞄了一眼。

我发现我的记性第一次这么好，只看了一次，就像激光刻字一样清晰无比地刻到了我的脑子里，要是当年高考我有这么个记性，A大B大C大算个毛线啊，我直接奔外星大学去了。

那条短信是这么写的：

From：梦晗

下午两点，星巴克。

我连格式都记住了。

我瞅了下墙上的挂钟，离下午两点还有一小时。

也就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我的心被那条短信闹得惶惶不得安宁，我一直在等沈光希说，跟我一起出去见个朋友吧。

可惜没有。

一点半的时候，沈光希洗了个澡，换了套休闲西装，喷了点香水，说：“我出去有点事，你自己玩好，如果一个人无聊想要出去别忘了关门。”

然后漂亮的背影就潇洒地离开了我的视线。

一时间，我心里的悲怆是翻滚不已的；一时间，我觉得自己由红旗变成了弃妇。

是的，没有什么比让一个人觉得自己是傻子更伤自尊了。

「呸你个花心大萝卜！」

芮一夫的电话总在最关键的时候杀进来。

那时候我正双目无神地在自家屋内游移，坐在沙发上，手指无规待地摸摸摸，摸到一把水果刀。

电话铃声就响了，突兀得吓了我一跳，之后发现自己摸着把水果刀又被吓了一跳。

芮一夫的声音很符合他急匆匆的性格，他说：“许小仙，出大事了，沈光希那小子红杏出墙了。噢噢！不对，是我刚和A大的一个同学路过星巴克，看到他和一女的在一起……”

衣服上还残留着在沈光希家无聊时喷的香水味呢，Kenzo的冰之恋，清凉清凉的味道，芮一夫给我讲的故事一下子和香水味开始相辅相成了，让我的心彻底哇凉哇凉的。

我沉默好一阵才明白过来我是女配角。

在这场沈光希和梦晗的爱情里，我只不过是他们因为冷战才出现的路人甲。而他们的冷战也不过是因为沈光希长得太好看人又太温和异性缘又太好这种小事引发的。他们是相恋四年的，尽管会因为这种小事互相伤害，互相抛弃，可无法改变他们还在相爱的事实。

所以我只能退出，可是我有权利把这个退出归咎于沈光希辜负了我！

于是芮一夫见我沉默不说话便理所当然地杀来了我家，在沈光希恰巧赴约回来的时候，我不顾芮一夫错愕的目光冲向他家。

沈光希靠在沙发上，一种释然舒坦的样子。

对我杀气腾腾的突然造访有些惊讶。

也许就是那种惊讶的目光激发了我的勇气，霎时间，我感觉到自己可以强大到坚无不摧，但我还是感觉到了我的声音是那么虚弱地在说：“沈光希，从此我们桥归桥路归路吧！”

沈光希直起了身，眼神问着我为什么。

我整顿了一下混乱了的思绪，定声说：“如果你确定你身边的人是你的最佳女主角，我不介意我做过你的最佳女配角，但如果你不确定，我会恨你，我会觉得我做女配角都是白搭进去的，所以！你要幸福！”

好一阵的沉默，沈光希低头了又抬头，抬头了又低头，才冒出句：“我会记得生命中出现过如此可爱的你的！”

实话说，听到这句话时我的泪腺险些崩溃，但仍然继续咆哮：“呸你个花心大萝卜，早死早超生吧！那傻姑跟你 Say goodbye 之后别忘了请客！”

然后，坚决地肯定地毫无迟疑地步出了他家，也坚决地肯定地毫无迟疑地将想要安慰我的芮一夫关在了门外。



● 图/Seven Liu

「我带KFC来给你怀抱！」

我需要一个人静一静。

请了一个月的病假，手机关机，拒绝见客，宅了起来，以纪念我这场心凉可悲的初恋。

之所以快20岁了才初恋，是因为呢，要么干脆遇不到，遇见了也都是有主的，拉倒。当兄弟吧！好兔不吃窝边草我也不能逮着芮一夫跟我恋爱吧！虽然他小模样还是长得很俊俏。

长长的宅时间也造就了芮一夫成天没事就在QQ上晃我的这一习惯。

我总是雷打不动地回复一句：“宅是一种精神，它与世无争，我正在好好发扬，请勿打扰。”

于是某年某月的某一天，芮一夫在Q上给我来了一段精辟的演讲，他说要原谅不可原谅之人，因为这是青春必经之路，更何况也不是什么天理不容的行为，云云。

他这么一说，我就激动了，噼里啪啦给他敲过去，原谅不可原谅之人，并给他爱，那是神之爱，老娘这辈子注定对恶魔崇拜了！对不可原谅之人诅咒，才会叫我爽。